

海口演丰司法所调解员耐心倾听双方当事人诉求，结合法律法规进行深入分析

化解合同纠纷 守护邻里和谐

本报讯(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黄文婕)4月27日傍晚,海口市美兰区演丰司法所成功调解了一起租房合同纠纷,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邻里关系的和谐稳定。

据了解,此次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分别为租客李某某和房东余某某。纠纷的起因在于租房合同尚未到期时,李某某提出提前退房。按照一般的市场惯例和合同约定,提前退房可能面临押金被全额扣除甚至需要承担其他违约责任的情

况。然而,房东余某某考虑到李某某的实际情况,仅扣除了100元押金。

4月26日,李某某向12345服务热线投诉此事。热线将办件转至演丰司法所,该所立即指派经验丰富的调解员陈开球前往现场核实处理。4月27日下午,调解员接到通知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展开调查。通过与双方当事人的深入沟通,调解员了解到李某某所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但余某某对此感到十分委屈,他表示自己已经做出了很大的让步,

不仅同意了李某某提前退租的请求,还只扣除了100元押金,本以为能够妥善解决此事,没想到却遭到了投诉。余某某表示,一切都要按照租房合同的条约来执行计算,经过仔细核算,李某某实际上还需要返还330元给他。而李某某对这一计算结果并不认同,双方因此僵持不下。

面对这一局面,调解员没有急于做出判断,而是耐心地倾听双方当事人的诉求和理由,仔细查阅租房合同的相关条款,

并结合法律法规进行深入分析。

经过调解员的不懈努力和耐心劝解,双方当事人的态度逐渐发生了转变。李某某认识到了自己在处理此事上的不当之处,也理解了余某某的立场和难处。最终,在调解员的见证下,李某某同意返还房东余某某330元,并通过微信转账的方式立即将款项转至余某某的账户。双方当事人对调解结果表示满意,现场气氛也由之前的紧张对峙转变为和谐融洽,双方握手言和。



4地交警在琼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查处121起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符金峰)为全力预防道路交通事故,持续打击酒驾醉驾等违法犯罪行为,确保五一劳动节前我省交通安全形势平稳,形成交通违法大整治的威慑和声势,4月26日至28日,海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在全省组织开展交通秩序整治异地用警“3号行动”,琼中、保亭、屯昌、五指山4地公安交警根据既定方案在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开展整治。

此次行动,琼中交警主要突出“一早一晚”“午后时段”等交通违法行为易发多发时间段,在城区主要道路、国省道及农村乡镇公路等重点路段设置多处临时执勤点,采取“分波次、多点位”“巡逻+定点”等方式,严查严处酒驾醉驾、“飙车炸街”、超员超载、涉牌涉证、违法载人、未佩戴安全头盔、未系安全带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最大限度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有效净化辖区道路

交通安全环境。

行动期间,民警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为121起。其中,涉嫌醉酒驾驶3起,饮酒驾驶2起,非机动车酒驾醉驾3起,其他违法行为113起,对交通违法行为形成有力震慑,有效降低肇事肇祸风险,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切实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共同监督的道路交通安全良好局面。

无证醉驾电动摩托车致人亡

被告人被乐东法院判刑一年五个月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邓鹏 徐莎莎)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醉酒驾驶二轮电动车将行人撞死案件,以交通肇事罪判处被告人吉某某有期徒刑一年五个月。

2024年12月20日18时许,被告人吉某某在无证且醉酒的状态下,驾驶二轮电动摩托车从抱由镇供气站朝保定村方向行驶。当车辆行至镇内某路段时,行人李某某正在横过公路。由于吉某某饮酒后无法正常操控车辆,未按照操作规范安全文明驾驶,电动车径直撞

上了李某某。李某某被紧急送往医院抢救,但终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死亡。事故发生后,交警部门迅速展开调查。通过现场勘查、询问证人以及对相关物证的检验,很快还原了事故的真相。经鉴定,吉某某血液中的乙醇(酒精)含量高达444mg/100mL,远远超出醉酒驾驶的标准,处于严重醉酒状态。交警部门认定,吉某某在此次事故中负全部责任,李某某无责。

乐东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吉某某无驾驶资格醉酒驾驶机动车,因而发

生交通事故致一人死亡,负事故全部责任,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考虑到吉某某无证且严重醉酒驾驶的恶劣情节,法院决定对其从严惩处,在综合考量案情,包括吉某某归案后的认罪悔罪态度等因素后,依法作出了判处吉某某有期徒刑一年五个月的判决。

涉嫌多项交通违法行为

一驾驶人被临高警方行政拘留

本报讯(记者王小亮)近日,记者从临高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获悉,一男子涉嫌多项交通违法行为,被临高警方查处。

近日,临高公安交警依托“路长制”勤务模式,联合厚水湾海岸派出所于临高县调楼镇博兴路开展交通安全整治行动,驾驶人张某某未佩戴安全头盔驾驶一辆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普通

二轮摩托车行经该路段,被执勤警员依法拦截检查。当执勤警员示意驾驶人出示驾驶证件时,发现其身上散发着一股浓浓的酒气,于是立即让其接受检查。

经现场4G酒精检测仪检测,驾驶人张某某体内酒精含量为155mg/100ml,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在对其身份进行进一步查验时,发现张

某并未考取机动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法律法规,临高公安交警对张某某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无证驾驶、未佩戴安全头盔的违法行为合并处以罚款1650元、行政拘留15日并扣留车辆的处罚;对张某某涉嫌醉酒驾驶的违法行为,正进行进一步调查。

24小时侦破“拉车门”盗窃案

琼海警方连带侦破7起关联案件

本报讯(记者郭彦 通讯员蔡清宇)近日,琼海市公安局城南派出所破获一起“拉车门”盗窃案,并一举侦破7起关联案件。从接警到收网,整个过程仅耗时24小时,及时为群众挽回损失。

3月3日晚,市民陈先生发现停在万泉河路停车场的轿车车内2万元现金不翼而飞。接到报案后,城南派出所迅速响应。尽管现场遗留线索极少,民警仍通过走访周边商铺住户,调阅现场监控视频等方式,展开细致排查。

侦查过程中,民警发现该案与近半年来辖区发生的多起“拉车门”盗窃案高度相似,均发生在夜间,专挑中高档车辆,盗窃车内显眼财物,且嫌疑人作案后均沿河道、小巷等偏僻路线逃离。民警据此判断,这极有可能是同一团伙流窜作案。

3月4日,在精准研判下,警方成功锁定嫌疑人藏匿的酒店。办案民警迅速行动,在嘉积镇爱华东路一家酒

店内,当场控制了准备外出的3名嫌疑人杨某泽、丁某杰、甘某文。

审讯室内,杨某泽起初百般抵赖,但面对警方出示的多项铁证,最终如实供述了其于3月3日与丁某杰、甘某文“拉车门”盗窃的事实。

通过比对近半年辖区同类警情结合嫌疑人供述的作案手法,警方逐步梳理出7起关联案件。自去年9月首次在银海路作案,至今年3月落网,该三人团伙利用车主忘记锁车的疏忽,在嘉积镇多个商圈、小区周边流窜作案,累计盗窃财物价值近5万元。

值得一提的是,民警在追赃过程中发现,部分被害人因财物损失较小未及时报案。办案民警主动将案件串并,一并调查侦破。目前,琼海警方已成功追回赃款8千多元,杨某泽因涉嫌盗窃罪被琼海市人民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丁某杰、甘某文因盗窃被依法行政拘留,案件仍在进一步深挖中。

海南海警局开展2025年南海伏季休渔普法宣传活动

登船检查 讲政策法规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吴杰 吴昊 吴乾立)5月1日12时起至8月16日12时止,北纬26度30分至北纬12度的南海海域(含北部湾)进入伏季休渔期。连日来,海南海警局深入辖区开展2025年南海伏季休渔宣传工作,向渔民普及相关政策法规。

“船回港、人上岸、网入库”“实施伏季休渔、丰富渔业资源、发展渔业经济”……伏季休渔前期,海警执法员深入辖区港口、渔港、渔船停泊点等场所,通过拉横幅、广播喊话、发放宣传单等形式,积极向渔民宣传国家伏季

休渔政策法规,深入教育引导渔民自觉遵守伏季休渔相关规定,增强法律意识,切实保护好海洋渔业资源。同时,海警执法员还登上渔船,帮助渔民们对渔船进行安全检查,确保广大渔民朋友可以度过一个安全的休渔期。此外,“五一”期间,海南海警局将派遣多艘海警执法艇对辖区海域开展全天候、全时段海上巡逻检查,督促落实休渔期制度。

下一步,海南海警局将继续加强与各涉海部门的执法协作,加强普法宣传,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确保伏季休渔期辖区海域安全稳定。



一名群众心脏不适,挥手拦警车求助 澄迈特警秒变“急救队员”

本报讯(记者王季)近日,一名群众突然感到身体不适,幸好遇上澄迈县公安局特警大队值班巡逻组,特警队员秒变“急救队员”将其送至医院及时就医。

当天21时45分,澄迈县公安局特警大队值班巡逻组在公园路执行夜间巡逻任务时,一名神情慌张的群众急切地挥手拦下警车求助。该群众告诉特警队员,自己突然感到心脏不适,还伴有头晕乏力的症状,恳请特警队员协助自己前往县医院就医。

特警队员迅速打开车门将求助群众扶上车,驾驶警车向县医院疾驰。

途中,队员一边安抚群众情绪,一边详细询问其身体状况及既往病史,同时联系县医院急诊科做好接诊准备。

抵达医院后,特警队员协助医护人员将患者送至120急救中心,全程陪同患者完成初步检查,并及时与患者家属取得联系。待患者家属赶到医院,特警队员将情况详细交接后,才重新投入到街面巡逻防控工作中。

此次快速、高效的救助行动,是澄迈县公安局特警大队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宗旨的生动体现。特警队员用实际行动为群众排忧解难,赢得了群众及家属的衷心感谢与高度赞扬。

琼海一老人离家10小时未归

警察快速寻回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吴凡 李威)5月3日晚,琼海市公安局龙湾港海岸派出所通过积极搜寻,联合村委会等工作人员成功找回一名辖区走失老人。

当日20时许,龙湾港海岸派出所接到群众陈某报警求助,称其母亲王某于当日上午10时许离家后至今未归。家属起初自行寻找,但至19时许仍未找到老人,情急之下报警求助。

接警后,民警一边安抚家属情

绪,一边迅速了解走失老人的体貌特征、穿着打扮及常去地点,并第一时间联系村委会干部,组织人员展开地毯式搜寻。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努力,当天21时20分许,搜寻人员终于在潭门镇潭门村委会一处无人居住的山坡上找到走失老人。所幸老人身体状况良好,并无受伤或脱水情况。在简要检查和安抚后,民警将老人安全送回家中,家属连声道谢。

男子山中劳作时突发疾病 五指山市消防救援大队紧急救援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岑冬梅)近日,一男子在山中劳作时突发疾病,五指山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到报警后迅速出动,成功救援。

5月3日11时03分,五指山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到120转警,称在五指山市南圣镇什伦村后山有一男子在劳作时突发疾病,急需送医救治。五指山消防指挥中心立即调派南圣专职消防站1辆消防车、6名消防救援人员赶赴现场。

消防救援人员到达后发现,发病男子晕倒在山间小路旁,经医护人员救治,该男子仍意识模糊且完全丧失行动能力,情况十分危急。

该处距离救护车所在的主干道还有将近3公里的山路,消防救援人员、医护人员和当地村民一起将男子固定在担架上,沿着崎岖山路向山下运送。经过40多分钟的跋涉,救援人员成功将男子转移至救护车并送往医院。目前该男子正在医院接受进一步治疗。

演练救援技能

4月29日凌晨4时55分,海南省海口市某镇模拟发生里氏7.0级地震。

海口市消防救援支队迅速响应,立即集结1支重型地震救援队、六大力量体系以及社会联动力量,共计139人、36车、15114件(套)器材装备,火速奔赴“震区”。

据悉,面对高难度、高标准的救援科目,全体消防救援人员经历了一场体能、技能与意志的“大考”。海口市消防救援支队表示,下一步将始终保持高度的应急状态,为百姓的平安筑牢坚实的“堡垒”。

(记者连蒙 通讯员负殊文)

